

西北能化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领导干部纪律教育工作安排

根据集团公司《关于做好 2026 年度领导干部纪律教育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以下学习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紧扣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突出“关键少数”，分层分类开展纪律教育，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增强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和廉洁从业意识，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二、2026 年度纪律教育学习清单

（一）公司领导纪律教育清单

1. 中国共产党章程
2.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3.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4. 中国共产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5.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
6. 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
7. 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
8.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10. 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
11.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
13.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十条红线”

清单

(二) 科级干部纪律教育学习清单

1. 中国共产党章程
2.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3.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4. 中国共产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6. 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
7.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
9.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通用规范
10.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十条红线”

清单

三、分层级学习计划

(一) 公司领导学习计划

时间	学习内容
1月	1. 中国共产党章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

时间	学习内容
	3.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十条红线”清单
2月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3月	1.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2. 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
4月	1.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2. 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
5月	1.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2.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6月	1.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 2. 中国共产党章程
7月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8月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9月	1. 中国共产党章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10月	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
11月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12月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二）科级干部学习计划

时间	学习内容
1月	1. 中国共产党章程 2. 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十条红线”清单
2月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3月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 2.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4月	1.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2.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5月	1.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2.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通用规范
6月	中国共产党章程
7月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8月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通用规范
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10月	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
11月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12月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四、学习方式

(一) 集中学习研讨。借助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支部“三会一课”、“清风课堂”、高端讲堂、技能提升业校等方式，

开展专题学习、交流研讨和警示教育；充分运用“化危为安”线上讲堂、国资e学网络培训班等线上平台，开展常态化学习。

（二）个人自主学习。各级领导干部结合学习清单，利用业余时间开展自学，做到学深悟透、入脑入心。

五、学习成效检验

（一）由督查办定期对学习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落实不到位的及时督促整改。

（二）结合上级工作要求，适时组织纪律教育应知应会知识测试，以考促学、以考促廉，检验学习成效。

（三）将学习情况纳入干部日常监督、年度考核和述职述廉内容，推动纪律教育走深走实、见行见效。

附件: 1. 2026 年度“清风课堂”学习计划

附件 1

2026 年度“清风课堂”学习计划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持续加强领导干部纪律教育、廉洁教育和警示教育，根据集团公司及公司纪委工作部署，结合企业实际，制定 2026 年度“清风课堂”学习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章党规党纪为重点，聚焦关键少数、重点岗位、关键环节，以《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等为核心内容，常态化开展“清风课堂”学习教育，引导各级领导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授课人员、学习人员

（一）公司层面

授课人员：公司领导

学习人员：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等。

（二）党支部层面

授课人员：党支部委员、科级管理人员（党员）

学习人员：党支部全体党员、重点岗位人员、非党员队级以上管理人员。

三、学习主题

懂法纪、明规矩、知敬畏、敢担当

四、主要学习内容

1.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2. 《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3.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4. 《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
5. 合规管理相关内容
6. 化工行业的法律法规、典型事故案例
7. 典型违纪违法案例、警示教育片、忏悔录等

五、年度课程安排

（一）公司层面

第1期：一季度

主题：学习《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重点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深刻领会“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这一根本问题，准确把握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核心要义与实践要求，牢记“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的根本立场，明确党性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决定性因素。

授课人：任安全

第2期：二季度

主题：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重点学习：聚焦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六大纪律”，结合典型案例解读纪律红线、负面清单，强化纪律规矩意识。

授课人：郭勇

第3期：二季度

主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

重点学习：结合公司化工生产实际，重点解读其中核心条款，压实各环节安全生产法治责任，提升各级管理人员依法管安全、依规抓安全的能力；以及安全管理过程中可能存在廉政风险点，讲解风险防控措施，引导相关人员严守安全底线、廉洁红线，做到安全履职、廉洁从业。

授课人：陈争峰

第4期：三季度

主题：学习《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及合规管理相关内容。

重点学习内容：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履职用权的具体要求、廉洁从业的行为规范和禁止性规定，深刻领会廉洁从业的核心要义；结合公司合规管理相关制度，学习合规经营、流程管控、风险防范等内容，梳理岗位廉洁合规风险点，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人员坚守廉洁合规底线，规范从业行为，自觉做到依法用权、

廉洁用权、合规用权。

授课人：丁亚武

第5期：三季度

主题：学习化工行业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生产技术管理相关要求。

重点学习：结合化工行业典型案例（如违规操作、工艺漏洞引发的安全事故），解读“失职失责”的纪律后果，以及生产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廉政风险，引导党员干部坚守岗位纪律、廉洁纪律，切实把安全生产、廉洁从业落实到岗位中。

授课人：余顺

第6期：四季度

主题：廉洁从业、警钟长鸣一年度警示教育。

主要内容：总结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典型案例，开展集体廉洁提醒谈话等。

授课人：訾道强

（二）党支部层面

各党支部结合实际制定学习计划，安排党支部委员、科级干部（党员）轮流上讲台，讲廉洁教育课，并将学习计划报公司纪委备案。

六、工作要求

1.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把“清风课堂”作为落实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加强纪律教育、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载体，切实增强学习的自觉性、主动性。

2. 坚持学用结合，提升履职实效。把学习教育与“淬炼六心”强化作风建设、风险防控、安全生产、合规管理等工作紧密结合，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廉洁从业的实际行动。

3. 强化组织实施，推动落地见效。公司纪委加强“清风课堂”组织实施，确保学习取得实效；各支部把“清风课堂”作为党纪党规学习的重要抓手，切实抓好贯彻落实，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

4. 注重总结提升，打造廉洁品牌。及时总结“清风课堂”好经验、好做法，丰富学习形式、创新教育载体，持续擦亮“清风课堂”廉洁教育特色品牌。

